#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88099 证券简称:晶晨股份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项目 | 本报告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
|---|---|---|---|---|
| 营业收入 | 1,740,739,168.93 | 7.20 | 5,071,144,502.71 | 9.29 |
| 利润总额 | 226,682,567.80 | -9.19 | 708,216,491.37 | 12.06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01,200,778.45 | -13.14 | 697,770,426.96 | 17.5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172,522,487.60 | -19.31 | 629,530,956.88 | 13.71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345,138,532.46 | 179.03 | -287,180,493.06 | -138.49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48 | -12.73 | 1.66 | 16.9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48 | -12.73 | 1.65 | 17.0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84 | 减少1.00个百分点 | 10.26 | 增加0.03个百分点 |
| 研发投入合计 | 383,366,795.71 | 10.93 | 1,117,997,439.03 | 9.64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22.02 | 增加0.74个百分点 | 22.05 | 增加0.07个百分点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
| 总资产 | 8,345,253,130.63 | 7,366,029,855.70 | | 13.2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 7,171,833,486.97 | 6,394,225,388.49 | | 12.16 |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2025年前三季度,在端侧智能技术渗透率持续提升与公司新产品上市后销量持续扩大的双重作用下,公司产品销售规模不断提升。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销售收入50.71亿元,同比增加4.31亿元(同比增长9.29%),前三季度营收创下历史同期新高。尽管近期受存储芯片市场价格持续上涨及缺货的影响,部分客户面向国内运营商市场的产品延迟提货,局部影响了公司营收的增长速度,但该部分订单确定性较高,将延后到后续季度逐步释放。

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98亿元,同比增加1.04亿元(同比增长17.51%)。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因股权激励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为0.15亿元,对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的影响为0.22亿元(已考虑相关税费影响)。剔除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影响后,2025年前三季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7.20亿元。

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发生研发费用11.18亿元(其中第一季度为3.59亿元,第二季度为3.76亿元,第三季度为3.83亿元),前三季度研发费用相较去年同期增加0.98亿元(同比增长9.64%)。

在2024年"运营效率提升年"的基础上,2025年公司继续围绕运营效率提升进行持续改善,2025年前三季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6.23%、37.29%、37.74%,显现持续改善趋势。前三季度整体综合毛利率为37.12%,综合毛利率的绝对值同比增长0.75个百分点,后续随着更多效率提升措施的落地,公司产品综合毛利率将保持持续改善趋势。

受益于端侧智能技术的快速渗透,原有智能终端品类将获得端侧智能技术的赋能与升级,同时新的应用形态与应用场景也将不断涌现:

1) 当前公司各产品线已有超过20款商用芯片携带公司自研的端侧智能算力单元,2025年前三季度,携带公司自研的端侧智能算力单元的芯片出货量已超1,400万颗(去年同期约580万颗),同比增长超150%。在一些确定性大市场和增量市场上,公司还在持续挖掘端侧智能技术的应用潜力,持续扩大相关芯片的销售规模。

2) 公司6nm芯片自上市后,销量不断攀升,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出货量近700万颗,预计2025年全年,6nm芯片出货量有望达到1,000万颗,在大规模商用验证之后,后续6nm制程技术还将继续应用于公司即将推出的更高算力的通用端侧平台系列。

3) W系列2025年前三季度实现出货量超1,300万颗,同比增长近70%,其中Wi-Fi 6芯片,前三季度实现出货量超400万颗,Wi-Fi 6产品销量在W系列总体销量占比,已从去年同期的不足6%提升至当前超30%,随着后续W系列市场拓展的继续深入以及新产品的持续上市,W系列整体和Wi-Fi 6产品,其销售规模还将持续扩大。

4) 公司C系列智能视觉芯片,在全球范围内的智能摄像头、智能门铃、打猎机、城市安防等领域持续收获新订单,2025年前三季度C系列销售超300万颗,已达去年同期销量的两倍。通过与全球知名AI平台完成适配及大规模商用验证,C系列产品后续有望在智能视觉领域取得爆发性增长。

公司凭借平台型SoC技术优势与产品口碑,通过与头部优势客户的持续深入合作,进一步推动了公司芯片产品在创新硬件形态与场景上的突破:

1) 与全球顶级人工智能与智能家居客户谷歌合作,推出多款适配其端侧大模型Gemini的新产品(如智能音箱、智能可视化门铃、室内及室外智能摄像头等),助力谷歌智能家居产品整体向内嵌端侧大模型能力的新一代产品升级。

2) 与全球顶级消费电子客户三星合作,在已推出多款智能白电产品(如智能冰箱、智能一体式洗烘机、智能烤箱)的基础上,近期再合作推出全新Color E-Paper(彩色电纸)大屏显示产品,其低功耗、易部署的特点,使得该产品在商用显示领域具有广阔应用前景。针对这些新应用场景,近期还将有面向国内市场的更高集成度的产品推出。

3) 与全球顶级零售商沃尔玛合作,推出其自有品牌Onn的智能门铃与智能摄像头产品,凭借沃尔玛全球广阔的销售渠道优势,助力公司进一步拓展To C与To B市场。

4) 与创新智能影像设备客户Insta360(影石)合作,共同推出全新AI会议终端Wave,不断挖掘端侧智能在商用办公领域的新应用场景。

近期,公司在研产品亦取得积极进展,集成公司多项SoC技术的Wi-Fi路由芯片与Wi-Fi 6 1*1高速低功耗芯片均已成功回片,目前处于内部测试阶段;覆盖AIoT领域和智能汽车领域的新一代高算力6nm芯片将于近期流片;新产品系列智能显示的首款芯片,将于2025年底流片。

自2025年9月,公司宣布收购芯迈微半导体(嘉兴)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芯迈微")之后,近期已开始进行芯迈微研发团队的整合,芯迈微的核心团队与研发团队将完整并入公司的研发体系并开展工作,后续将持续构建公司"蜂窝通信+光通信+Wi-Fi"的多维通信技术栈与产品矩阵,有助于将公司现有产品的应用场景从局域网扩展到广域网。

面对端侧智能的历史性机遇,公司将在端侧智能、高速连接、无线路由、智能视觉、智能显示、智能汽车等重点领域长期保持高强度研发投入与市场开拓力度,并且基于今年多个产品系列的新产品大规模商用验证取得的经验,公司即将推出一系列高集成度、高性价比、行业领先的芯片产品与解决方案,进一步驱动公司业绩增长。预计2025年全年经营业绩将同比进一步增长,具体业绩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本期金额 |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71,992.79 | 80,676.85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 4,385,923.02 | 16,203,400.06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 28,478,508.92 | 53,602,453.58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 |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 | | |
|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 | | |
|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
| 债务重组损益 | | | |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 | | |
|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 | | |
|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 | | |
|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 |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93,321.02 | -378,207.31 | |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30,273.78 | 333,816.48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3,560,790.57 | 4,336,406.65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429,762.93 | -2,733,737.07 | |
| 合计 | 28,678,290.85 | 68,239,470.08 | |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不适用

| 项目名称 | 变动比例(%) | 主要原因 |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本报告期 | 179.03 | 主要是公司报告期销售收款同比增加所致。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_年初至报告期末 | -138.49 | 主要是公司年初至报告期末预付原材料采购款同比增加所致。 |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 21,932 |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 不适用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数量 | 持股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Amlogic (Hong Kong) Limited | 境外法人 | 92,541,087 | 21.98 | 0 | 0 | 无 | 0 |
| TCL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0,555,950 | 4.88 | 0 | 0 | 无 | 0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8,234,040 | 4.33 | 0 | 0 | 无 | 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2,176,796 | 2.89 | 0 | 0 | 无 | 0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1,920,818 | 2.83 | 0 | 0 | 无 | 0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其他 | 11,919,359 | 2.83 | 0 | 0 | 无 | 0 |
| 华域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11,350,124 | 2.70 | 0 | 0 | 无 | 0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其他 | 8,961,355 | 2.13 | 0 | 0 | 无 | 0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7,652,876 | 1.82 | 0 | 0 | 无 | 0 |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其他 | 7,474,662 | 1.78 | 0 | 0 | 无 | 0 |

|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 股份种类及数量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Amlogic (Hong Kong) Limited | 92,541,087 | 人民币普通股 | 92,541,087 |
| TCL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 20,555,950 | 人民币普通股 | 20,555,950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8,234,040 | 人民币普通股 | 18,234,040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12,176,796 | 人民币普通股 | 12,176,796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11,920,818 | 人民币普通股 | 11,920,818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11,919,359 | 人民币普通股 | 11,919,359 |
| 华域汽车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 11,350,124 | 人民币普通股 | 11,350,124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8,961,355 | 人民币普通股 | 8,961,355 |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嘉实上证科创板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7,652,876 | 人民币普通股 | 7,652,876 |
|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商业模式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 7,474,662 | 人民币普通股 | 7,474,662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公司控股股东Amlogic(Hong Kong)Limited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 | |
|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上述A股股东不存在参与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的情况。 | | |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5年9月30日 | 2024年12月31日 |
|---|---|---|
| 流动资产: | | |
| 货币资金 | 2,784,561,928.80 | 2,958,572,195.28 |
| 结算备付金 | | |
| 拆出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441,638,265.33 | 937,102,608.80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 194,327,599.39 | 176,677,405.47 |
| 应收款项融资 | | |
| 预付款项 | 499,339,051.90 | 4,297,842.75 |
| 应收保费 |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 其他应收款 | 38,179,811.74 | 22,332,231.01 |
| 其中:应收利息 | | |
| 应收股利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存货 | 2,193,536,761.58 | 1,409,592,313.31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合同资产 |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3,822,188.21 | 5,565,211.68 |
| 其他流动资产 | 423,087,002.24 | 317,958,092.21 |
| 流动资产合计 | 6,578,492,609.19 | 5,832,097,900.51 |
| 非流动资产: | | |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 债权投资 | 147,212,242.33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 长期应收款 | 2,150,883.68 | 5,226,054.99 |
| 长期股权投资 | 93,887,296.39 | 89,897,543.57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536,129,855.27 | 490,322,228.79 |
| 投资性房地产 | 93,306,512.25 | |
| 固定资产 | 342,710,310.73 | 343,694,738.05 |
| 在建工程 | 77,805,806.85 | 163,878,124.64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 油气资产 | | |
| 使用权资产 | 18,094,764.97 | 29,772,219.88 |
| 无形资产 | 145,832,209.64 | 67,201,901.35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开发支出 | | |
| 其中:数据资源 | |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 249,090,327.45 | 279,530,624.21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48,092,504.41 | 56,125,001.32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12,447,807.47 | 8,283,518.39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766,760,521.44 | 1,533,931,955.19 |
| 资产总计 | 8,345,253,130.63 | 7,366,029,855.70 |
| 流动负债: | | |
| 短期借款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 拆入资金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180,167.98 | 201,452.46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 518,552,354.53 | 386,710,856.53 |
| 预收款项 | | |
| 合同负债 | 191,965,170.28 | 117,874,422.89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168,653,110.47 | 188,457,523.22 |
| 应交税费 | 26,294,503.23 | 30,433,019.52 |
| 其他应付款 | 90,684,238.36 | 82,923,150.25 |
| 其中: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3,994,665.47 | 27,966,413.87 |
| 其他流动负债 | 65,580,205.79 | 49,051,495.60 |
| 流动负债合计 | 1,095,904,416.11 | 883,618,334.34 |
| 非流动负债: | | |
|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租赁负债 | 8,006,536.14 | 17,491,796.74 |
| 长期应付款 | 10,497,522.66 | 6,101,928.69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29,315,022.56 | 32,232,628.17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4,329.06 | 15,769.52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47,833,410.42 | 55,842,123.12 |
| 负债合计 | 1,143,737,826.53 | 939,460,457.46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421,101,263.00 | 418,734,808.00 |
| 其他权益工具 | | |
| 其中:优先股 | | |
| 永续债 | | |
| 资本公积 | 2,972,576,396.03 | 2,830,370,975.04 |
| 减:库存股 | 55,007,336.06 | |
| 其他综合收益 | -3,767,038.89 | 5,959,829.52 |
| 专项储备 | | |
| 盈余公积 | 209,367,404.00 | 209,367,404.00 |
|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 3,627,562,798.89 | 2,929,792,371.93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7,171,833,486.97 | 6,394,225,388.49 |
| 少数股东权益 | 29,681,817.13 | 32,344,009.75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 7,201,515,304.10 | 6,426,569,398.24 |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 8,345,253,130.63 | 7,366,029,855.70 |

公司负责人:John Zh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静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静薇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9月

编制单位: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
|---|---|---|
| 一、营业总收入 | 5,071,144,502.71 | 4,640,087,780.11 |
| 其中:营业收入 | 5,071,144,502.71 | 4,640,087,780.11 |
| 利息收入 | | |
| 已赚保费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
| 二、营业总成本 | 4,428,413,196.93 | 4,072,151,364.79 |
| 其中:营业成本 | 3,188,602,766.16 | 2,952,500,012.84 |
|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退保金 | | |
| 赔付支出净额 | |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
| 保单红利支出 | | |
| 分保费用 | | |
| 税金及附加 | 15,362,546.26 | 8,013,477.64 |
| 销售费用 | 47,642,616.75 | 60,114,744.53 |
| 管理费用 | 95,297,695.85 | 108,173,639.70 |
| 研发费用 | 1,117,997,439.03 | 1,019,672,108.53 |
| 财务费用 | -36,489,867.12 | -76,322,618.45 |
| 其中:利息费用 | 782,255.69 | 1,059,876.25 |
| 利息收入 | 70,372,510.72 | 86,372,323.67 |
| 加:其他收益 | 13,878,966.77 | 8,488,132.97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2,282,149.04 | 19,870,414.70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3,989,752.82 | 448,482.95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1,476,491.55 | 13,299,073.08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643,247.32 | -176,084.17 |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055,456.98 | 22,882,480.84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13,721.88 | 76,609.40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 708,683,930.72 | 632,377,042.14 |
| 加:营业外收入 | 25,394.56 | 36,015.96 |
| 减:营业外支出 | 492,833.91 | 413,650.02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 708,216,491.37 | 631,999,408.08 |
| 减:所得税费用 | 13,180,866.25 | 38,282,381.24 |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695,035,625.12 | 593,717,026.84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695,035,625.12 | 593,717,026.84 |
|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697,770,426.96 | 593,793,754.87 |
|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2,734,801.84 | -76,728.03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9,727,502.74 | -9,590,329.83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9,726,868.41 | -9,590,329.83 |
|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9,726,868.41 | -9,590,329.83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9,726,868.41 | -9,590,329.83 |
| (7)其他 | |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634.33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685,308,122.38 | 584,126,697.01 |
|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688,043,558.55 | 584,203,425.04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2,735,436.17 | -76,728.03 |
| 八、每股收益: |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1.66 | 1.42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1.65 | 1.41 |

公司负责人:John Zh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静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静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9月

编制单位: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 项目 | 2025年前三季度(1-9月) |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
|---|---|---|
|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5,191,641,855.28 | 4,646,811,960.26 |
|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44,095,755.76 | 352,227,696.62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8,972,945.04 | 28,755,631.30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474,710,556.08 | 5,027,795,288.18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4,694,069,439.68 | 3,162,466,321.12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 875,824,291.97 | 894,531,178.86 |
| 支付的各项税费 | 54,841,567.64 | 51,499,857.60 |
|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7,155,749.85 | 173,219,184.44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5,761,891,049.14 | 4,281,716,542.0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87,180,493.06 | 746,078,746.16 |
|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4,574,523,973.58 | 5,162,098,121.17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79,779,649.79 | 84,673,765.63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512,807.54 | 111,230.35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753,606.71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80,972,800.00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5,237,542,837.62 | 5,246,883,117.15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251,461,717.31 | 423,779,876.74 |
|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761,129,685.64 | 5,453,900,202.84 |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580,857,600.00 | 150,877.56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4,593,449,002.95 | 5,877,830,957.14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44,093,834.67 | -630,947,839.99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129,423,613.30 | 26,920,934.22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29,423,613.30 | 26,920,934.22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6,279.07 | 247,815.15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7,924,115.75 | 16,883,220.09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67,930,394.82 | 17,131,035.24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61,493,218.48 | 9,789,898.98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7,822,373.70 | -12,543,082.50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410,584,186.39 | 112,377,722.65 |
|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809,767,864.97 | 780,813,914.66 |
|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 1,220,352,051.36 | 893,191,637.31 |

公司负责人:John Zhong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静薇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静薇

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不适用

特此公告。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9日

---

证券代码:688099 证券简称:晶晨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1

#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晶晨股份"或"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年4月13日至2021年4月22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晶晨股份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18)。

3、2021年4月1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晶晨股份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章开和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4、2021年4月28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2021年4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晶晨股份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19)。

6、2021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1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1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2年8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3年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批次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3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2、2023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2021年、2023年和2023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3、2024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4、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批次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5、2025年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批次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6、2025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7、2025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作废处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和数量

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1、由于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2名第一类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已离职,上述激励对象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作废处理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17,500股;

2、由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部分达标,本期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为88%,作废处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在职第一类激励对象本期不得归属的限制性股票8,775股。

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合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6,275股。

三、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此次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1、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就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取得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2、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

证券代码:688099 证券简称:晶晨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0

#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第一类激励对象64,350股
- 归属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及履行的程序

1、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主要内容

(1)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预留授予数量: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为160万股(分别于2021年8月27日授予52.15万股,其中第一类激励对象40.65万股,第二类激励对象11.50万股;于2021年12月30日授予107.85万股,均为第一类激励对象),约占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41,112万股的0.389%。

(3)授予价格:64.58元/股(第一类激励对象)、77.59元/股(第二类激励对象),即满足授予条件和归属条件后,第一类激励对象可以每股64.58元的价格购买公司向激励对象增发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第二类激励对象可以每股77.59元的价格购买公司向激励对象增发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4)激励人数:预留授予情况为2021年8月27日授予第一类激励对象28人,第二类激励对象4人;2021年12月30日授予第一类激励对象114人,为公司技术骨干。2021年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实际授予人数为146人。

(5)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具体如下:

| 归属安排 | 归属时间 | 归属权益数量占授予权益总量的比例 |
|---|---|---|
|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 |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 25% |
|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 |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 25% |
|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 |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 25% |
| 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四个归属期 | 自首次授予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首次授予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 | 25% |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期限和归属安排同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一致。

(6)任职期限、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①激励对象满足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②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的考核年度为2021-2024四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值及2020年毛利润值为业绩基数,对各考核年度营业收入累计值的平均值定比业绩基数的增长率(A)、各考核年度毛利润累计值的平均值定比业绩基数的增长率(B)进行考核。首次授予部分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安排如下表所示:

| 归属期 | 对应考核年度 | 该考核年度使用的营业收入累计值的平均值 | 业绩考核目标(A) | | 该考核年度使用的毛利润累计值的平均值 | 业绩考核目标(B) | |
|---|---|---|---|---|---|---|---|
| | | | 目标值(Am) | 触发值(An) | | 目标值(Bm) | 触发值(Bn) |
| 第一个归属期 | 2021 | 2021年营业收入值 | 50% | 35% | 2021年毛利润值 | 50% | 35% |
| 第二个归属期 | 2022 | 2021年、2022年两年营业收入的平均值 | 80% | 60% | 2021年、2022年两年毛利润的平均值 | 70% | 50% |
| 第三个归属期 | 2023 | 2021年、2022年和2023年三年营业收入的平均值 | 105% | 80% | 2021年、2022年和2023年三年毛利润的平均值 | 90% | 65% |
| 第四个归属期 | 2024 | 2021年、2022年、2023年和2024年四年营业收入的平均值 | 125% | 95% | 2021年、2022年、2023年和2024年四年毛利润的平均值 | 105% | 75% |

| 考核指标 | 考核业绩完成比例 |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
|---|---|---|
| 营业收入累计值的平均值定比业绩基数的增长率(A) | A≧Am | X=100% |
| | An≦A〈Am | X=80% |
| | A〈An | X=0 |
| 毛利润累计值的平均值定比业绩基数的增长率(B) | B≧Bm | Y=100% |
| | Bn≦B〈Bm | Y=80% |
| | B〈Bn | Y=0 |
| 公司层面归属比例 | (X*60%+Y*40%) | |

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考核年度及各考核年度的考核安排同首次授予部分一致。

③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优良、合格、不合格(激励对象考核期内离职的当年个人绩效考核视为不合格)三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

| 评价结果 | 优良 | 合格 | 不合格 |
|---|---|---|---|
| 归属比例 | 100% | 80% | 0 |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权益作废失效处理,不可递延至以后年度。

2、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1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是否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及是否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1年4月13日至2021年4月22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司于2021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晶晨股份监事会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1-018)。

(3)2021年4月13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晶晨股份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9),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章开和先生作为征集人就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4)2021年4月28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2021年4月29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晶晨股份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1-019)。

(6)2021年4月2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1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8)2021年12月3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9)2022年8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0)2023年2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批次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1)2023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2)2023年12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与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9年、2021年、2023年和2023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3)2024年8月1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4)2024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批次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5)2025年2月2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批次第三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6)2025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17)2025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归属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历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向438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640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向32名激励对象授予52.15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公司于2021年12月30日向114名激励对象授予107.85万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 授予日期 | 授予价格 | 授予数量 | 授予人数 | 授予后限制性股票剩余数量 |
|---|---|---|---|---|
| 2021年4月29日 | 64.58元/股(第一类激励对象)、77.59元/股(第二类激励对象) | 640万股(第一类激励对象379.33万股,第二类激励对象260.67万股) | 438人(第一类激励对象352人,第二类激励对象86人) | 160万股 |
| 2021年8月27日 | 64.58元/股(第一类激励对象)、77.59元/股(第二类激励对象) | 52.15万股(第一类激励对象40.65万股,第二类激励对象11.50万股) | 32人(第一类激励对象28人,第二类激励对象4人) | 107.85万股 |
| 2021年12月30日 | 64.58元/股(第一类激励对象) | 107.85万股 | 114人 | 0股 |

(三)激励计划各期限制性股票归属情况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各批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归属情况如下:

| 首次授予部分 | | | | | |
|---|---|---|---|---|---|
| 归属期次 | 归属人数 | 归属日期 | 归属价格 | 归属数量(股) | 归属价格及数量的调整情况 |
| 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一个归属期 | 321 | 2022年10月10日 | 65.08元/股 | 856,259 | 无 |
| 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 | 304 | 2023年5月29日 | 65.08元/股 | 818,160 | 无 |
| 第一类激励对象第三个归属期 | 278 | 2025年2月13日 | 64.58元/股 | 672,892 | 2023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授予价格由65.08元/股调整为64.58元/股 |
| 第二类激励对象第三个归属期 | 10 | 2025年2月13日 | 77.59元/股 | 75,450 | 2023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授予价格由78.09元/股调整为77.59元/股 |
| 第一类激励对象第四个归属期 | 271 | 2025年6月9日 | 64.58元/股 | 647,174 | 2023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授予价格由65.08元/股调整为64.58元/股 |
| 预留授予部分 | | | | | |
| 第二批次第一个归属期 | 99 | 2023年2月28日 | 65.08元/股 | 234,625 | 无 |
| 第一批次第一个归属期 | 25 | 2023年5月29日 | 65.08元/股 | 95,125 | 无 |
| 第一批次第二个归属期 | 2 | 2024年8月28日 | 64.58元/股 | 5,000 | 2023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授予价格由65.08元/股调整为64.58元/股 |
| 第二批次第二个归属期 | 56 | 2024年11月12日 | 64.58元/股 | 162,000 | |
| 第一批次第三个归属期 | 22 | 2025年3月4日 | 64.58元/股 | 77,550 | |
| 第二批次第三个归属期 | 100 | 2025年3月4日 | 64.58元/股 | 213,100 | |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晨股份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预留授予部分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晶晨股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批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4)、《晶晨股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晶晨股份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三个归属期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晶晨股份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批次和第三批次第三个归属期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二批次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晶晨股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晶晨股份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四批次第三个归属期及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和第二批次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5)、《晶晨股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及2023年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8)。

二、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说明

(一)董事会就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是否成就的审议情况

2025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第一类激励对象可归属数量为64,350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第一类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董事会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二)激励对象归属符合激励计划规定的各项归属条件的说明

1、根据归属时间安排,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已进入第四个归属期

根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第四个归属期为"自预留部分授予之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预留部分授予之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止"。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授予日为2021年8月27日,因此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第四个归属期为2025年8月27日至2026年8月26日。

2、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根据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批次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现就归属条件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 归属条件 | 达成情况 |
|---|---|
|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br>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br>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br>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br>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br>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
|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br>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br>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br>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br>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br>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br>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
| (三)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br>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 本次拟归属激励对象符合归属任职期限要求。 |
| (四)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br>预留授予部分第四个归属期考核年度为2024年。<br>以公司2020年营业收入值及2020年毛利润值为业绩基数,对2021年、2022年、2023年和2024年四年营业收入的平均值定比业绩基数的增长率(A)、2021年、2022年、2023年和2024年四年毛利润的平均值定比业绩基数的增长率(B)进行考核:<br>1、若A≥125%:X=100%;<br>若95%≤A<125%:X=80%;<br>若A<95%:X=0;<br>2、若B≥105%:Y=100%;<br>若75%≤B<105%:Y=80%;<br>若B<75%:Y=0;<br>公司层面归属比例=X*60%+Y*40% |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A11158号)、对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ZA10766号)和对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5]第ZA10757号):2021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777,074,912.68元,2022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544,914,423.74元,2023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370,943,247.13元,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926,315,347.03元,2021年、2022年、2023年和2024年四年营业收入的平均值较2020年营业收入值的增长率约为97.38%;2021年度公司实现毛利为1,912,257,667.49元,2022年度公司实现毛利2,057,244,535.67元,2023年度公司实现毛利1,955,591,089.27元,2024年度公司实现毛利2,165,999,704.37元,2021、2022年、2023年和2024年四年毛利润的平均值较2020年毛利润值的增长率约为124.59%。<br>公司层面业绩满足归属条件要求,公司层面归属比例=80%*60%+100%*40%=88%。 |
| (五)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br>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按照公司现行的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并依照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激励对象的绩效考核结果划分为优良、合格、不合格(激励对象考核期内离职的当年个人绩效考核视为不合格)三个档次,届时根据以下考核评级表中对应的个人层面归属比例确定激励对象的实际归属的股份数量:<br>评价结果 优良 合格 不合格<br>归属比例 100% 80% 0<br>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层面归属比例。 | 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第一类激励对象共21名,上述激励对象2024年个人绩效考核评价结果均为"优良",本期个人层面归属比例为100%。 |

(三)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处理方法

公司对于部分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详见公司《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意符合归属条件的21名第一类激励对象归属64,350股限制性股票,本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

三、本次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授予日:2021年8月27日。

(二)归属数量:第一类激励对象64,350股。

(三)归属人数:第一类激励对象21人。

(四)授予价格:第一类激励对象64.58元/股。

(五)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六)第一类激励对象名单及归属情况

| 姓名 | 国籍 | 职务 | 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 可归属数量(股) |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
|---|---|---|---|---|---|
| 技术骨干(21人) | | | 292,500 | 64,350 | 22% |
| 总计(21人) | | | 292,500 | 64,350 | 22% |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核查后认为:本次拟归属的21名第一类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已成就。

综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本次符合条件的21名第一类激励对象办理归属,对应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为64,350股。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归属日及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公司将根据政策规定的归属窗口期,统一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及相关的归属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当日确定为归属日。

经公司自查,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无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

六、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在授予日后不需要对限制性股票进行重新评估,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在授予日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1、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就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取得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2、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归属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公司实施本次归属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3、公司本次作废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

证券代码:688099 证券简称:晶晨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9

#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符合《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3号——日常信息披露:第二十八号 科创板上市公司季度报告》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晨股份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64,350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晨股份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批次第四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

三、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经董事会审议,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次合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6,275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晨股份关于作废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律师出具了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晶晨半导体(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